

# 湖南工程学院网络信息与现代教育技术中心文件

中心办字[2020]2号



## 湖南工程学院智慧校园信息化项目建设流程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网络强国战略思想，推进《教育信息化2.0行动计划》，支撑服务学校建设“特色鲜明高水平工程应用型大学”的目标，按照“统筹规划，分步实施，突出重点，讲求实效，发展与安全并进”和“谁主管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原则开展智慧校园信息化项目建设，流程如下：

- 1、业务需求研判：各部门根据学校智慧校园建设需求结合部门工作需要提出信息化拟建项目。
- 2、项目论证：项目建设部门负责组织。
- 3、项目立项：学校相关领导研究决定。
- 4、考察调研：项目建设部门负责组织。
- 5、经济/技术评审论证：项目建设部门提出方案，与网络信息与现代教育技术中心一起负责组织校、内外专家、审计处、资产处和相关部门进行建设目标和效益、经济技术指标进行评审论证。
- 6、项目审批：按照学校建设项目的审批规定由分管校领导、校长、校长办公会议、校党委会议审批，确定项目建设资

金来源。

7、项目预算审核：审计处负责组织。

8、招标采购：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负责组织。

9、合同（含三方）签订：项目建设部门发起，三方合同由网络信息与现代教育技术中心、计划财务处对接投资单位。

10、项目验收：项目实施完成后，建设单位组织，资产处、采购与招标管理中心、网络信息与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参加，必要时邀请有关专家和部门参加。通过验收的项目报网络信息与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备案。

11、按合同付款：计划财务处负责或对接投资单位、网络信息与现代教育技术中心配合，按合同约定支付项目经费。

湖南工程学院网络安全与信息化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8月

